

债权转让协议

合同生效日期：*****

甲方（转让人/原债权人）：*****

网站会员ID号：*****

身份证号码：*****

乙方（受让人/新债权人）：*****

身份证号码：*****

网站会员ID号：*****

丙方（平台公司）：信广立诚贷（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林学思

联系电话：400 151 3456

鉴于：

1. 丙方是一家从事互联网金融信息中介服务的有限公司，拥有并运营“信广立诚贷”平台（网址：www.lichengdai.com）。
2. 甲、乙方均是该平台的注册会员。
3. 甲方拥有未到期债权，乙方同意受让此债权。甲、乙双方经过友好协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就债权转让事宜达成如下协议，以资信守：

一、债权信息

截至本协议签署日前，甲方享有如下未到期债权：

(1) 债务人：*****

地址：*****

(2) 债权金额：*****

(3) 债权到期日：*****

(4) 债权信息：*****

(5) 债权依据：《借款合同》（编号：*****）

二、债权转让及费用

1. 现甲方同意将以上债权中的¥****（大写），****元（下称“标的债权”）债权转让给乙方，由乙方享有和行使该债权，乙方同意受让。债权转让价格合计¥*****（大写），*****元。转让后，乙方有权以适当的方式向债务人主张权利。

2. 自标的债权转让成功之日起，甲方不再对标的债权享有任何权利。乙方自标的债权转让成功之日起，成为标的债权的债权人，承继甲方与标的债权债务签订的“借款类协议”项下相应债权人的全部权利并承担债权人的全部义务。如“借款类协议”中约定了由第三方承担担保责任的，则乙方承继债权后自动成为被担保人。

3. 乙方受让该债权后，乙方同意并委托丙方向债务人代为收取债权本金及利息，并按期划入乙方指定的帐户中。乙方同意遵守并采用丙方平台的资金划拨方式及流程，如果丙方委托第三方进行资金存管（托管）的，乙方亦表示同意。

乙方帐户信息如下：

姓名：***

帐号：*****

三、陈述和承诺

3.1 甲方承诺并保证：

3.1.1

其具有完全民事权利能力和民事行为能力，有权实施本协议项下的债权转让并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

3.1.2 本协议项下标的债权系其真实、合法、有效拥有的借款债权，甲方对该债权享有完全的所有权，甲方未在该出让债权上设定抵押权、质权、其他担保物权或任何第三方权利，该出让债权亦不存在被法院保全、查封等权利限制情况；

3.1.3 其转让本合同标的债权后，应及时通知债务人；

3.1.4 转让的标的债权到期前，如乙方拟再次转让该标的债权的，同等条件下甲方有优先购买权；

3.1.5 甲方未向亦不会向除乙方外的任何第三方转让本协议项下的标的债权，或将该债权项目向任何第三人（担保人除外）设置抵押、质押或其他任何形式的担保权利或优先权；

3.1.6 甲方明确知晓，其在平台上与乙方之间的法律关系仅约束甲乙双方，平台不对甲乙双方之间的债权债务承担任何担保责任；甲方授权平台根据本协议采取的行为和发出的指令的法律后果归属于甲方，与平台或第三方支付机构（或托管银行）无关。

3.2 乙方承诺并保证：

3.2.1 其具有完全民事权利能力和民事行为能力，有权受让本协议项下的债权并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签订和履行本协议不会违反对其有约束力的法律法规或监管规定，也不违反任何约束或影响甲方或其资产的裁决、命令、协议或承诺；

3.2.2 在签署本协议前，已经详细了解标的债权的相关情况以及信广立诚贷平台的有关业务规则和交易说明，对受让债权可能存在的风险以及受让该等借款债权后的所有权利、义务有了充分、全面的认识，清楚知悉其中的投资风险，经独立、审慎判断后做出投资决定，自主、自愿签署本协议并承担投资风险；

3.2.3 其所用于购买标的债权的资金来源合法，乙方是该资金的合法所有人，如果第三方对资金归属、合法性问题提出异议，由乙方自行解决。如乙方未能解决，则承诺放弃使用上述资金所带来的利息等收益；同时，乙方承诺不存在利用认购标的债权的方式从事洗钱和非法集资等违法犯罪行为；

3.2.4 如债务人向甲方履行债务而甲方接受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清偿债务；

3.2.5 乙方是平台的注册用户，且在本协议有效期内始终保持注册用户的身份，且符合《用户注册协议》中对注册用户的资格要求；

3.2.6 如乙方是非自然人（法人或非法人单位），则其受让行为应不违背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其在先协议的约定，同时其决策机构同意其认购本协议项下的标的债权；

3.2.7 乙方仅可向平台的其他注册用户再次转让标的债权，不得向平台注册用户之外的人转让；

3.2.8 乙方明确知晓，其在平台上与甲方之间的法律关系仅约束甲乙双方，平台不对甲乙双方之间的债权债务承担任何担保责任；乙方授权平台根据本合同采取的行为和发出的指令的法律后果归属于乙方，与平台或第三方支付机构（或托管银行）无关。

四、违约责任

各方同意，如果一方违反其在本协议中所作的陈述、保证、承诺或任何其他义务，致使其他方遭受或发生损害、损失等责任，违约方须向守约方赔偿守约方因此遭受的一切经济损失。

五、其他

1. 对本协议所作的任何修改及补充，必须采用书面形式并由各方合法授权代表签署。

2. 在本协议履行过程中发生的纠纷，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向丙方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甲方：

真实姓名：***

身份证号码：*****

乙方：

真实姓名：***

身份证号码：*****

丙方：

信广立诚贷（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林学恩

日期：****-**-**

